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华臻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华臻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华臻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且华臻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华臻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联系电话：0512-52933702

传真：0512-52334544

电子邮箱：stock@jolywood.cn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6 日

附件：

简 历

华臻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国际经济法学硕士研究生，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11 月担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项目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8 月担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2019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华臻女士已于 2020 年 10 月取得深交所董秘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臻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华臻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